

臺南市政府財政稅務局性別平等工作小組 108 年第 2 次會議會議紀錄

壹、時間：108 年 12 月 30 日(星期一)下午 3 時 30 分

貳、地點：本局 2 樓會議室

參、主席：邱副局長○華

紀錄：科員陳○佩

肆、討論提案：

第一案

案由：有關本局 108 年性別平等業務成果報告一案，提請 審議。

說明：依據臺南市政府 108 年 11 月 5 日府性平字第 1081286188 號函辦理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第二案

案由：有關市府請各機關就「性別平等創新獎」及「性別平等故事獎」提報 1 案，並於 109 年 1 月 1 日至 2 月 28 日前檢附相關資料函送市府性別平等辦公室一案，提請 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 依據臺南市政府 108 年 6 月 26 日府性平字第 1080608462 號函辦理。
- 二、 依據 109 年臺南市政府所屬各機關推動性別平等工作獎勵計畫，各一級機關應至少就「性別平等創新獎」及「性別平等故事獎」擇一提報 1 案，內容為推動與性別平等相關且具有績效之創新計劃、措施、方案，或推動與性別平等相關措施過程中，具啟發性或貼近人民、感動人心的內容與事蹟。。
- 三、 獲獎之機關由市長公開表揚，並致贈獎座（牌）一座（面），另有相關行政獎勵措施。

決議：

- 一、 依照外聘委員曾○雲教授之建議，輔導特殊人物處裡稅務問題或者為民服務之相關事蹟等，可能得獎機會較高。
- 二、 請為民服務科室及分局於 109 年 1 月 15 日前各提供 1 簡短提案大綱(約 300 至 500 字)，並於小組會議篩選討論後，再於 2 月初召開性平會決議。

伍：臨時動議：無

陸：散會時間：16:00